

## 遨森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终止挂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2021年4月26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向全国股转公司申请股票终止挂牌的相关议案，上述议案已由2021年5月17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1年5月17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披露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21-050）。

### （一）股票终止挂牌的日期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遨森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1571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873076；证券简称：遨森电商）自2021年6月16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

### （二）终止挂牌决定的主要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向公司出具的《关于同意遨森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

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21]1571号),公司股票(证券代码:873076;证券简称:遨森电商)自2021年6月16日起终止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收到此函后,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相关规定及时办理后续手续。

如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后股东人数超过200人,应遵守《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关于加强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管工作的指导意见》等规定,履行公司治理、信息披露等有关义务;如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导致股东累计超过200人,或者股东超过200人后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应向中国证监会申请核准。

### (三) 异议股东保护措施落实情况

公司在《关于申请公司股票终止挂牌对异议股东权益保护措施的公告》中披露了对异议股东的保护措施,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对异议股东所持公司的股份进行回购,公司控股股东承诺回购价格原则上以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与异议股东购买时的成本价两者孰高为准。承诺回购有效期限为自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终止挂牌后1个月内。异议股东需在此期限内以书面回购申请文件通过快递寄送(以快递签收时间为准)或由本人持有效身份证明文件直接送至公司。

公司本次摘牌事项不存在异议股东。

### (四) 终止挂牌后保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继续依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保

障股东依法查阅公司财务会计报告等知情权。如股东有相关需求可以提出书面要求，董事会收到相关书面请求后会严格按照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进行安排。

（五）终止挂牌后股票登记、转让、管理事宜

终止挂牌后公司将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的相关规定及时办理退出登记手续。退出登记后，公司股票的登记、转让、管理等事宜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六）公司终止挂牌后的联系人、联系方式

终止挂牌后，公司联系人及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人：戴望徽

联系电话：0574-28892962

邮箱地址：cfo@aosom.com

联系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镇海区庄市街道西陆路 288 号萌恒大厦  
中楼

特此公告。

遨森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 年 6 月 15 日